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三種途徑。閣下可(i)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之指定網站遞交網上申請(本節統稱為「**網上白表**」服務)；或(i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合資格僱員亦可使用**粉紅色**表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合資格冠華股東亦可使用**藍色**表格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

除非(i)閣下身為代名人並於閣下之申請中提供所需資料；(ii)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已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iii)閣下為合資格冠華股東，並已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預留股份，否則閣下或閣下之聯名申請人不得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個別或共同提出)。

I.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1. 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之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以其為受益人而提出申請之人士屬個人，則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供公眾認購之香港發售股份，惟閣下或該等人士須：

-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或為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閣下倘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在網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上文各項規定外，閣下亦須：

- 持有有效之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僅個人申請人方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遞交網上申請。公司或聯名申請人不得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

申請人倘為商號，則有關申請須以個別成員名義而非該商號名義提出。若申請人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附有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並由獲正式授權之主管簽署並註明其代表身份。

倘由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之人士提出申請，則本公司及作為本集團代理人之牽頭經辦人(或其代理人或代名人)可在申請符合本集團或彼等認為適當之條件(包括出示授權證明)下全權酌情接納該申請。

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位(惟不得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聯名申請)。

作為本集團代理人之牽頭經辦人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倘適用)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受全部或部分申請，而毋須提供任何理由。

除上市規則容許之情況外，倘閣下為下列人士，則不得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本集團股份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時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
- 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士；
- 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當時將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 已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或收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或將會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或收取、獲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項下國際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 於美國境內或身為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 並無香港地址的人士；或
- 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閣下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根據國際配售申請國際配售股份，惟兩者不可同時申請。

2. 申請方法

- (a) 倘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 (b) 倘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除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遞交網上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c) 倘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 (d)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所獲分配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 (e) 倘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欲以本身名義登記香港發售股份，並希望閣下之申請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獲得優先考慮，請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惟不得提出聯名申請。閣下亦不得以代名人身份代表他人提交申請。
- (f) 倘閣下為合資格冠華股東，申請預留股份時，請使用本公司寄發予閣下的**藍色**申請表格。合資格冠華股東可按保證基準申請少於或相等於彼等之保證配額（將於其各自**藍色**申請表格上指明）之預留股份數目。合資格冠華股東亦可申請超過其各自**藍色**申請表格指定之保證配額數目之預留股份。該超額部份將僅於其他享有保證配額之合資格冠華股東拒絕認購保證配額全部或部份股份，繼而產生足夠預留股份之情況下，方獲接納。

3. 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

- (a) 閣下可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直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之一般辦公時間於以下地址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25樓

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12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8號

交易廣場1期48樓

三菱日聯證券(香港)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11樓

泓福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27樓2705室

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香港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號3樓
	交易廣場分行	中環交易廣場1樓102舖
	皇后大道中128號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8-140號威享大廈
	熙華大廈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71-85B號熙華大廈地下
九龍	官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73號低層地下及高層地下
	海洋中心分行	海港城海洋中心三階361-5號舖
新界	荃新天地分行	荃灣楊屋道1號荃新天地地下21-22號舖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L1樓49舖
	大埔分行	大埔廣福道54-62號

(b)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前往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
- 閣下之股票經紀亦可能備有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c) 各合資格僱員可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之一般辦公時間向位於香港長沙灣永康街37-39號福源廣場19樓之辦事處索取粉紅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d) 倘閣下為享有保證配額之合資格冠華股東，本集團會將藍色申請表格連同載有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之CD ROM寄往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於冠華股東登記名冊所記錄之地址。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透過經紀或託管人於中央結算系統間接持有冠華股份之人士，倘有意參與優先發售，須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規定之截止日期指示經紀或託管人作為其代表申請預留股份。為符合香港結算規定之截止日期，該等人士須向彼等之經紀／託管人查詢處理彼等指示之時間，並根據其經紀／託管人之要求提交彼等之指示。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作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於中央結算系統直接持有冠華股份之人士，倘有意參與優先發售，須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規定之截止日期透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登入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發出指示。要求換取藍色申請表格之合資格冠華股東可聯絡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撥打其熱線電話2980 1333。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僅供合資格冠華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索取。

4. 如何使用白色、黃色、粉紅色或藍色申請表格申請

- (a) 按本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段所述方式索取申請表格。
- (b) 各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均載有詳細指示。務請閣下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有遵從該等指示，則閣下之申請會遭拒絕受理，並按申請表格所填寫之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退回予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粉紅色申請表格之申請人須以閣下本身名義提出申請。
- (c) 決定閣下欲申請之發售股份數目。按發售股份每股最高發售價0.60港元為基準，並加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以計算閣下須支付之款項。
- (d) 應使用墨水筆以指定語言(即英文或中文，視乎情況而定)填妥並簽署申請表格，僅接受手寫簽署。公司提出之申請(不論代表本身或代表其他人士)必須蓋有附有公司各稱之公司印章，並經由正式獲授權之主管(須註明其代表身份)簽署。倘閣下為其他人士之利益提出申請，閣下(而非該人士)必須在申請表格上簽署。倘屬聯名申請，則全部申請人均須簽署申請表格。倘閣下透過正式獲授權之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可按本集團或彼等認為適合之任何條件(包括出示閣下授權代表之授權證明)酌情接納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e) 每份申請表格均須隨附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作出之付款，並緊釘於申請表格左上角。

倘閣下以支票支付，該支票必須：

- 為港元支票；
- 由閣下於香港持牌銀行之港元賬戶開出；
- 顯示閣下的賬戶名稱，而該賬戶名稱必須預印在支票上，或由開出支票銀行授權的人士在該支票背面加簽。該賬戶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所示申請人姓名／名稱(倘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之姓名／名稱)相同。倘使用聯名賬戶，則聯名賬戶其中一個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之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就香港發售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滙豐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一福源集團公開發售」；就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 Ford Glory Group Preferential Offer」；
-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不得開出期票。

倘閣下之支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或支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則閣下之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倘閣下以銀行本票付款，則銀行本票必須：

- 由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並由開出支票銀行的授權人士在銀行本票背面簽署以核實閣下之姓名／名稱。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所示姓名／名稱相同。如屬聯名申請，則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之聯名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為港元銀行本票；
- 就香港發售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滙豐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一福源集團公開發售」；就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 Ford Glory Group Preferential Offer」；
- 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及
- 不得開出期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倘閣下之銀行本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則閣下之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 (f) 倘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則閣下應按本節8(a)段所述時限將申請表格投入其中一個地址之特備收集箱。
- (g) 倘閣下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閣下應按本節8(b)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送交本集團公司秘書。
- (h) 倘閣下以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則閣下應按本節8(c)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投入於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提供之其中一個特備收集箱。
- (i) 重複或疑屬重複之申請可遭拒絕受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可提交之申請數量」一段。
- (j) 為使黃色申請表格有效：
 - (i) 倘閣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 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在表格上加蓋附有其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並於申請表格適當方格內填寫其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i)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載有閣下之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ii)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聯名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載有所有中央結算系統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v)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填上閣下公司之全名及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及加蓋附有閣下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

閣下(作為申請人)須填妥上述申請表格，並於申請表格首頁簽署，並僅接納手寫簽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之資料不確或有所遺漏(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或其他類似事項，均可導致申請無效。

- (k) 代名人如欲以彼等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分別提交申請，必須在每份申請表格上「供代名人填寫」之方格內註明各實益擁有人，或就聯名實益擁有人而言，各有關實益擁有人之賬號或識別代碼。

5. 填寫申請表格之方法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列詳細指示，閣下應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依照指示填寫，申請可能會遭拒絕。

倘最終釐定之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60港元，則成功申請人及部分成功申請人將獲退還不計利息的適當退款(包括多繳申請款項應佔之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退款程序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條款與條件」一節「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一段。

6. 如何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 (a) 倘閣下為個人並符合本節「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之人士」一段所述條件，則閣下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站www.hkeipo.hk遞交網上申請。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本集團股份將以閣下名義發行。僅個人申請人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公司或聯名申請人不得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
- (b)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之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閣下務請細閱。倘閣下不遵守該等指示，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可拒絕閣下之申請及不將其遞交予本公司。
- (c) 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網上申請，則閣下被視為已授權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按本招股章程所述條款及條件(經適用於網上白表服務之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d) 除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可對閣下使用網上白表服務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www.hkeipo.hk。閣下提出申請前必須細閱、瞭解及同意全部有關係款及條件。
- (e)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後，閣下被視為已授權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將閣下之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及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f) 閣下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最少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各項超過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之申請必須為申請表格一覽表所載數目之一，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規定數目。
- (g) 閣下可於本節8(d)段所述時間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
- (h) 閣下須按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方法及指示繳交閣下以網上白表服務提交之申請款項。倘閣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仍未繳清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會拒絕閣下之申請，而閣下之申請股款會按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述方式退還。
- (i) **警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之一項服務。本公司、本集團董事、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保薦人、包銷商及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對任何相關申請概不負責，並不保證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之申請會遞交予本公司或閣下可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或會有容量限制及／或可能不時出現服務中斷。為確保閣下可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謹請閣下盡早遞交網上申請以作出香港公開發售之申請。倘閣下連接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時有困難，閣下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閣下一旦發出遞交網上申請及使用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供之申請參考編號繳清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款項後，閣下即被視為已作出一項實際申請，故不應再遞交白色申請表格。請參閱本節「可提交之申請數量」一段。

額外資料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經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交網上申請之申請人將被視作申請人。

倘就閣下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言，閣下未有繳足申請股款或支付超過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可採取其他安排向閣下退還股款。請參閱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內由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額外資料。

否則，因本招股章程「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條款與條件」一節「退還申請股款」一段所載任何原因而向閣下退還任何之股款須根據本招股章程「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條款與條件」一節「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一段所述安排作出。

7. 如何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 (a)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安排繳付申請股款及支付退款。有關程序將按照與香港結算訂立之參與者協議及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 (b) 閣下倘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按照不時生效之香港結算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致電2979 7888透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登入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前往下列地點，並填妥認購指示輸入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招股章程亦可於以上地點索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c) 閣下倘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屬於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之經紀或託管商，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d) 閣下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自行或透過閣下之經紀或託管商所遞交之申請資料轉交予本公司、牽頭經辦人及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e) 閣下可自行或促使閣下之經紀或託管商(屬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發出申請最少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之**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之每項**電子認購指示**均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內所列之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之香港發售股份將不獲考慮，而任何該等申請或被拒絕受理。
- (f)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然而，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之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從有關指示獲益之各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 (g) 為免混淆，本公司及所有其他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各方確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乃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由公司條例第342E條應用)可能有權獲得賠償的人士。
- (h) 本招股章程「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條款與條件」一節「個人資料」一段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保薦人、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任何彼等各自之顧問及代理所持有關於閣下之個人資料，亦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之申請人個人資料。

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之一項服務。本公司、本集團董事、保薦人、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對任何該等申請概不負責，概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輸入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連接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到困難，請選擇：

- (i) 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如適用)；或
- (i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之前或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之較後時間，前往香港結算之客戶服務中心填妥輸入認購指示表格以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8. 可提交申請之時間

(a)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股款，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則於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閣下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股款，須於以下時間內投入本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段所列收款銀行任何分行之其中一個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b) 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閣下填妥粉紅色申請表格後，必須連同股款，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送交本集團公司秘書陳淑芬女士，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長沙灣永康街37-39號福源廣場19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c) 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填妥之藍色申請表格連同股款，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當日並無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則於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閣下填妥藍色申請表格後，須連同股款，於以下時間內投入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之其中一個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d) 網上白表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期間，或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之較後時間(每日二十四小時運作，申請截止日期除外)，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須悉數繳付有關申請之申請股款之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無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則為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之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閣下之申請並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支付申請股款)。

(e)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須於以下時間內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附註：(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決定更改以上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每日二十四小時運作，申請截止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之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即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無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則為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

(f) 登記認購申請

登記認購申請將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至中午十二時正結束，惟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規定者除外。

登記認購申請截止之前不會執行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申請程序，且不會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g) 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

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內任何時間香港懸掛下列訊號：

- (i)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ii)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不會開始登記認購申請。而登記認購申請將改為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訊號之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內開始進行。就此而言，「營業日」指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之日子。

倘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登記並無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開始及截止辦理，或倘香港於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其他日期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其中所述相關日期可能受影響。在該情況下將另行發出公佈。

9. 可提交之申請數量

重複或疑屬重複之申請會遭拒絕受理。

(a) 閣下僅可在下列情況下提交超過一份香港發售股份之申請：

(i) 倘閣下為代名人，可以代名人身份提交香港發售股份之申請，則閣下可(1)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2)以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謹請於申請表格上註明「由代理人遞交」字樣之一欄內填寫**每名**實益擁有人(倘為聯名實益擁有人，則**每名**有關實益擁有人)之：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若閣下未能提供該等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為閣下本身之利益而提交。

(ii) 倘閣下為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之合資格僱員，則閣下亦可另行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行事)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交一次網上申請。然而，倘按上述方法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不會享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僱員優先發售」一段所述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可享有之任何優待；或

(iii) 倘閣下為合資格冠華股東，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根據優先發售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預留股份，則閣下亦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行事)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交網上申請。然而，倘按上述方法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不會享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優先發售」一段所述根據優先發售可享有之任何優待。

除上述情況外，概不得作出重複申請。重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b) 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一旦就由閣下或以閣下為受益人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之完成付款，則會視閣下為已提出實際申請。謹此表明，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發出多於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而並無就任何一個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付股款，則不會構成實際申請。

倘懷疑閣下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發出超過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並完成該等電子認購指示之付款而提交申請，或在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交一份申請之同時，亦透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份或多份申請(受上文所述規限)，則閣下之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 (c) 倘閣下已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疑屬重複申請，或倘為閣下利益所作申請多於一項(受上文所述規限)，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扣減閣下所發出相關指示所涉及／或為閣下利益所發出指示所涉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是否已作出重複申請而言，閣下自行或為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應被視為實際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不獲考慮，且任何該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 (d) 作為所有申請其中一項條款及條件，一經填妥及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

- (倘有關申請乃為閣下的利益提出)保證此項申請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而將為閣下利益提出的唯一申請；
- (倘申請由代理代表閣下提出)保證閣下已經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閣下的代理一切所需權力及授權以提出申請；
- (倘閣下乃他人的代理人)保證已向該名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此項申請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而將為該名其他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士的利益提出的唯一申請，且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作為該名其他人士的代理人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e) 除上文所述者外，倘閣下或閣下與閣下的聯名申請人共同(或任何一名聯名申請人個別)提出：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無論個別或共同申請)；
- 同時(無論個別或共同)以一份(或多份)白色申請表格及一份(或多份)黃色申請表格，或以一份(或多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並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 (無論個別或共同)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15,909,008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9,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扣除(i)21,281,983股預留股份及(ii)可供合資格僱員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認購之5,9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或
- 已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或收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或將會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或收取、獲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項下國際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則閣下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申請部分)即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f) 倘超過一份申請為閣下利益提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申請部分)，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受上文所述規限)亦將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倘由一家非上市公司提出申請，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及
- 閣下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為閣下利益而提交。

就此而言：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本證券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有關一間公司的「法定控制權」乃指 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該公司過半數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過半數已發行股本(不計股本中無權分享超出指定金額溢利或股本分派的任何部分)。

II. 香港發售股份之價格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60港元。 閣下亦須繳付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 閣下申請每手4,000股股份須支付2,424.19港元。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數目(最多為15,909,008股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藍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最多為21,281,983股預留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粉紅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最多為5,900,000股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須繳足最高發售價及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閣下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按申請表格所載條款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支付款項。任何未附有正確申請款項金額之申請將全數被視為無效，而申請人將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

倘 閣下申請成功，則經紀佣金將支付予聯交所參與者或聯交所(視情況而定)，而證監會交易徵費支付予證監會，聯交所交易費則支付予聯交所。

III. 分配結果

預期對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之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申請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之配發基準，將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在英文虎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ordglory.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及獲接納之申請人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查詢：

- (a) 香港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之公佈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ordglory.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b) 香港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在本公司24小時運作之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本公司網站(www.fordglory.com.hk)亦載有其超連結)查詢。用戶須輸入其於申請時提供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其分配結果；
- (c) 可從本集團之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獲悉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3691 8488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獲分配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d) 可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星期三)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之分行及支行各自之營業時間內於該等分行及支行查閱載有分配結果之特備小冊子。有關地址載於本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段。

謹請留意，本集團網站及本集團網站所載全部資料概不屬於本招股章程之一部分。